

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预算情况说 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 八、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
- 十四、本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五、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本级）部门预算由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本级）预算单位构成。内设机构15个，其中行政机构7个，事业单位8个。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村镇规划建设办公室、市场监督管理所、平安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乡村建设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中站、招商促进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和规划所、财政所等机构。

（二）部门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保证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2）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3）执行本乡镇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乡镇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乡镇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城镇建设、产业发展等专项规划,组织发展

区域特色经济，提供符合当地实际和群众需求的公共服务。（4）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5）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它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6）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7）加强平安建设工作，依托村（社区）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统筹网格内各项工作，推进网格标准化建设，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加强法制宣传，调解民事纠纷，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做好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生态环境保护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8）推进基层民主，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农村村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依法保护国家、集体、公民财产和各类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构建农村和谐社会。（9）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

其他事项。

二、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部门预算，预算单位构成：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收入总计2595.19万元，支出总计2595.1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391.64万元，增长115.63%。主要原因：对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和正常离任干部生活补贴从2023年开始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收入合计2595.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79.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6.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支出合计2595.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5.60万元，占42.60%；项目支出1489.59万元，占57.4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579.1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16.00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375.64万元，增长114.30%，主要原因：对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和正常离任干部生活补贴从2023年开始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16.00万元，主要原因：用于沁阳市柏香镇驴肉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前期可研和绩效评

价报告费用和沁阳市柏香镇温室大棚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前期可研和绩效评价报告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579.1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6.31万元，占35.5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8.34万元，占4.20%；卫生健康支出34.85万元，占1.35%；农林水事务支出1463.93万元，占56.76%；住房保障支出55.76万元，占2.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05.6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91.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314.2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6.00万元，用于沁阳市柏香镇驴肉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前期可研和绩效评价报告费用和沁阳市柏香镇温室大棚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前期可研和绩效评价报告费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0.5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50万元，下降30.0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0万元，下降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0万元，下降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没有计划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5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比上年减少4.50万元，较上年下降30.0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比往年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0万元，下降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没有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40.00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

旅费等支出，比上年减少10.00万元，下降4.0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3年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部门整体投入管理、产出、效益指标及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情况。2023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595.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5.60万元；项目支出1489.59万元，涉及项目19个。重点项目一：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项目项目，年初预算安排555.00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对在任村“两委”班子成员的基本报酬，维护社会稳定，更好的为群众服务。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期末，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总额1551.22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344.64万元，车辆43.77万元，办公设备84.50万元，专用设备1039.46万元，其他资产38.85万元。车辆共有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执法执勤车0辆；单位价值50.0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00万元以上专用设

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主要是：0项目0.00万元、0项目0.00万元、0项目0.00万元等；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3年我部门按照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农业农村支出：是指镇政府用于辖区种植业、畜牧业、

种业、农机、农垦、农村产业、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附件：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579.19	一、一般公共服务	916.31
其中：财政拨款	2579.19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6.00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08.3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34.85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6.00
		十三、农林水事务	1463.93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5.76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95.19	本年支出合计	2595.19
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595.19	支出总计	2595.19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595.19	1105.60	743.90	47.44	314.26	1489.59	1489.59	
			812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2595.19	1105.60	743.90	47.44	314.26	1489.59	1489.59	
201	02	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00					3.00	3.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51.66	551.66	263.67	15.61	272.38			
201	03	08		信访事务	4.50					4.50	4.5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357.15	357.15	315.27		41.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35	74.35	74.35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3	31.83		31.83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16					2.16	2.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8	15.78	15.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7	19.07	19.07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					16.00	16.0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63.93					1463.93	1463.9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76	55.76	55.7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579.19	1105.60	743.90	47.44	314.26		1473.59	1473.59	
			812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2579.19	1105.60	743.90	47.44	314.26		1473.59	1473.59	
201	02	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00						3.00	3.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51.66	551.66	263.67	15.61	272.38				
201	03	08		信访事务	4.50						4.50	4.5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357.15	357.15	315.27		41.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35	74.35	74.35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3	31.83		31.83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16						2.16	2.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8	15.78	15.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7	19.07	19.07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63.93						1463.93	1463.9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76	55.76	55.7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05.60	791.34	314.2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97.67	197.67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1.43	31.43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39	22.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94	0.94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5.61	15.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3.35	23.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7	3.67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9.50		119.5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46.00		46.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3.00		1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10.5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00		12.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0		30.0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5.26		5.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7.12		27.12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06	181.06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18	40.1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2.85	62.85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7	21.7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	1.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6.70	26.7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		6.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52		35.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3.66	33.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9	40.69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1.83	31.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5.24	25.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52	30.5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类型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05.60	1105.60							
	812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1105.60	1105.60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人员类	行政人员及机关技术工人年基本工资	142.57	142.57							
		国家保留津贴（行政）	1.82	1.82							
		年终一次性奖金（行政）	10.88	10.88							
		特岗津贴	0.26	0.26							
		工伤保险费（行政）	0.43	0.43							
		工伤保险费（事业）	0.51	0.51							
		在职人员采暖补贴（行政）	1.90	1.90							
		年度目标考核奖（行政）	11.51	11.51							
		乡镇补贴(行政)	19.63	19.63							
		遗属补助	15.61	15.61							
		在职人员物业服务补贴（行政）	7.82	7.82							
		大额医保(行政)	0.51	0.51							
		大额医保(事业)	0.75	0.75							
		其他人员支出	3.67	3.67							
		行政人员生活性补贴	33.03	33.03							
		行政人员工作性津贴	22.07	22.07							
		医疗补助(行政)	6.31	6.31							
		事业人员及事业技术工人年基本工资	181.06	181.06							
		国家保留津贴（事业）	2.35	2.35							
		70%基础性绩效工资	43.99	43.99							
		30%奖励性绩效工资	18.86	18.86							
		年终一次性奖金（事业）	9.81	9.81							
		失业保险金	1.78	1.78							
		在职人员采暖补贴（事业）	2.45	2.45							
		年度目标考核奖（事业）	11.96	11.96							
		乡镇补贴(事业)	25.61	25.61							
		在职人员物业服务补贴（事业）	9.77	9.77							
		医疗补助(事业)	7.63	7.63							
		养老保险金（行政）	33.66	33.66							
		养老保险金（事业）	40.69	40.69							
退休人员采暖补贴（行政）	0.90	0.90									

	退休人员采暖补贴（事业）	1.70	1.70							
	退休人员年健康休养费（行政）	6.95	6.95							
	退休人员年健康休养费（事业）	11.28	11.28							
	退休人员物业服务补贴（行政）	3.70	3.70							
	退休人员物业服务补贴（事业）	7.30	7.30							
	医疗保险金（行政）	15.78	15.78							
	医疗保险金（事业）	19.07	19.07							
	住房公积金（行政）	25.24	25.24							
	住房公积金（事业）	30.52	30.52							
公用经费	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行政）	240.00	240.00							
	福利费（行政）	5.26	5.26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行政）	27.12	27.12							
	福利费（事业）	6.36	6.36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事业）	35.52	35.5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柏香镇政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50		10.50		10.5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00					16.00	16.00	
			812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16.00					16.00	16.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					16.00	16.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489.59	1473.59	16.00						
	812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1489.59	1473.59	16.00						
其他运转类	乡镇政协召集人工作经费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3.00	3.00							
其他运转类	柏香镇维稳工作经费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4.50	4.5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乡镇（公社）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2.16	2.16							
其他运转类	沁阳市柏香镇驴肉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前期可研和绩效评价报告费用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8.00		8.00						
其他运转类	沁阳市柏香镇温室大棚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前期可研和绩效评价报告费用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8.00		8.00						
其他运转类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补发2022年三、四季度）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62.00	62.00							
其他运转类	服务群众经费（补发2022年三、四季度）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46.50	46.50							
其他运转类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补发2020年第一、二季度）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100.00	100.00							
其他运转类	村民小组长误工补贴（补发2021年2月-2022年12月）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42.37	42.37							
其他运转类	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2023年）（其中使用上级资金489.85万，沁财预2023_6号）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555.00	555.00							
其他运转类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2023年）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124.00	124.00							
其他运转类	服务群众经费（2023年）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93.00	93.00							
其他运转类	党员活动经费（2023年）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7.50	7.50							
其他运转类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2023年）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230.00	230.00							
其他运转类	村民小组长误工补贴（2023年）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22.11	22.11							
其他运转类	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2022年11月、12月）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91.00	91.00							
其他运转类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2022年第二季度）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31.00	31.00							
其他运转类	服务群众经费（2022年第二季度）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23.25	23.25							
其他运转类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2022年11月、12月）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36.20	36.20							

2023年行政(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部门名称: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240.00
30201	办公费	119.50
30202	印刷费	30.00
30206	电费	13.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211	差旅费	12.00
30213	维修(护)费	6.00
30226	劳务费	4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年度履职目标	通过全年项目的实施,有效推动了镇域人居环境。通过基本支出的绩效管理,保证了机构的正常运转;通过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改善人居环境,推动美丽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民生得到改善,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观。全年履职目标完成率力争得到95%以上。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		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595.19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2595.19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105.60	
	(2)项目支出		1489.5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8.0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0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其他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项目	≥90.00%
履职目标实现		达标	完成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95.0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6.00%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 (项目编 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 资金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 标	指标值
812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1489.59	1489.59										
812001	沁阳市柏香镇政府	1489.59	1489.59										
41088223000 0000004056	2023年乡镇(公社)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2.16	2.16		节约成本	完成	人数	≤3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3					
41088223000 0000006012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补发2022年三、四季度)	62.00	62.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06401	服务群众经费(补发2022年三、四季度)	46.50	46.5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06402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补发2020年第一、二季度)	100.00	100.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06403	村民小组长误工补贴(补发2021年2月-2022年12月)	42.37	42.37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06404	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2023年)(其中使用上级资金489.85万,沁财预2023 6号)	555.00	555.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06405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2023年)	124.00	124.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06407	服务群众经费(2023年)	93.00	93.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06409	党员活动经费(2023年)	7.50	7.5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06411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2023年)	230.00	230.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06412	村民小组长误工补贴(2023年)	22.11	22.11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24482	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2022年11月、12月)	91.00	91.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24483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2022年第二季度)	31.00	31.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24487	服务群众经费(2022年第二季度)	23.25	23.25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24489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2022年11月、12月）	36.20	36.2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62个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62				
41088223000 0000042728	乡镇政协召集人工作经费	3.00	3.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完成	良好	≥96.00%	满意	≥98.00%
								合格	≥97.00%				
41088223000 0000047576	柏香镇维稳工作经费	4.50	4.50			节约成本	完成	合规	完成	良好	≥97.00%	满意	≥97.00%
								合格	≥96.00%				
41088223000 0000047943	沁阳市柏香镇驴肉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前期可研和绩效评价报告费用	8.00	8.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完成	良好	≥96.00%	满意	≥96.00%
								合格	≥97.00%				
41088223000 0000047946	沁阳市柏香镇温室大棚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前期可研和绩效评价报告费用	8.00	8.00			节约成本	完成	村街	完成	良好	≥96.00%	满意	≥96.00%
								合格	≥97.00%				